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
China Luda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3〕



2014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報告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21
董事會報告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財務概要	8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主席*)
韓劍華先生
潘伊莉女士
王小兵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弛維先生(*主席*)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提名委員會

曹美婷女士(*主席*)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
虞岳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弛維先生(*主席*)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虞岳榮先生

公司秘書

李偉思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永吉街29–37號
恒豐大廈17樓B室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台州市
三門縣工業區
三門工業大道
5號

合規顧問

安信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39樓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0號

網址

www.ludaocn.com

股份代號

2023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於整個報告期間,全球經濟緩慢增長,預期部分地區將自之前年度的金融危機中復甦。然而,仍然存在眾多因素拖累全球經濟,阻礙經濟增長的勢頭,甚至造成已發展及發展中國家之間經濟發展不平衡。地區間的地緣衝突加劇,如烏克蘭危機及敘利亞內戰,西非地區爆發埃博拉,歐元區面臨通縮風險,美國及日本實施量化寬鬆的貨幣政策以及近日的油價下跌,上述關鍵因素影響貿易趨勢及增長速度。二零一四年,就新興市場而言,僅中國維持穩定增長並取得可持續的經濟發展。專家表示,國家之間經濟環境發生的巨大轉變將令消費模式產生較大的變動,進而令全球企業面臨更多的挑戰。

儘管市場環境嚴峻,由於全球及區域經濟持續增長,不同國家的城鎮化將繼續推動氣霧劑產品的消費。這包括個人護理、家居及汽車氣霧劑產品的需求增長。鑒於墨西哥、巴西、中國及印尼的汽車產量上升,預期將對市場增長帶來正面影響。

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數不多的領先氣霧劑產品生產商之一,我們擁有知名品牌的產品(包括:「Green Island」、「綠島」、「吉爾佳」及「鷹王」)、大規模的生產線產能、領先的科學技術創新、廣泛的國內分銷渠道及網絡以及優質的人力資源培訓與管理制度。

目前,本集團有10個現有的氣霧劑生產線及非氣霧劑生產線,年產能達1億罐氣霧劑產品及6,500萬罐非氣霧劑產品。二零一四年九月,我們曾與浙江電視台好易購頻道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該頻道會利用其網上及其他各種平臺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產品形象,這將增加我們產品的銷量。

我們昂首闊步邁向二零一五。由於本集團擁有穩健的根基,我們仍然對國內市場及OBM業務保持樂觀。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專注於開發高附加值的氣霧劑產品,降低行政成本及任何其他相關的直接或間接成本,增加產能,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提高品牌形象,努力開創光明的未來,並實現集團擴張。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傑出貢獻與努力不懈致以由衷謝意,並感謝所有客戶、供應商及股東鼎力支持。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岳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幾家首屈一指的氣霧劑生產商之一，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氣霧劑及相關產品。我們以合約製造服務（「CMS」）形式向海外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並以原品牌製造（「OBM」）形式於中國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可分為四個主要類別，即(i)家居及汽車護理產品、(ii)空氣清新劑、(iii)個人護理產品及(iv)殺蟲劑。

我們的OBM業務供應自家品牌「Green Island」、「綠島」、「吉爾佳」及「鷹王」下的產品，該業務主要透過分銷商網絡經營，繼而由分銷商向中國的批發商、零售商及最終用家轉售我們的OBM產品。受惠於中國的發展，尤其是中國的城鎮化進程，本集團在中國的銷售有所提升。除增加銷售網絡外，我們亦將加大在連鎖店、超級市場及網上商店平台推廣產品的力度，以拓展我們的銷售渠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為人民幣253,800,000元及人民幣20,5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分別上升約1.0%及下降約14.6%。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5分（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分）。

財務回顧

營業額

CMS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CMS業務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2,6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69,500,000元），較上一年下跌約21.8%。

茲提述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客戶－我們的CMS客戶－協議C」一段，本公司已與Aragon訂立協議C，Aragon的客戶主要為非洲及中東的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及實體。根據協議C，Aragon將有條件向我們訂購防蚊噴霧。然而，非洲近日爆發伊波拉病毒以及中東地區發生衝突對上述地區的消費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於報告期內，Aragon暫停發出採購訂單。

財務回顧*（續）*

營業額*（續）*

CMS（續）

全球經濟復甦持續疲軟，歐元區面臨通縮風險，中國內地製造業市場及歐盟委員會用工成本上升，以及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通過有關減少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排放的規定，均對二零一四年氣霧劑市場的增長產生不利影響。

OBM

本集團OBM業務於報告期內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21,2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81,900,000元），較上一年上升約48.0%。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透過開發創新產品，擴充生產線，推廣產品形象及自家品牌，繼續致力拓展OBM業務。以上策略成功收到客戶的熱烈回應，並且贏得客戶的忠實支持，繼而令我們於業內的市場定位得以提升。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89,1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8,900,000元），與上一年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64,7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2,500,000元），較上一年上升約3.5%。毛利率約為25.5%（二零一三年：24.9%），較上一年輕微上升約0.6%。

財務回顧*(續)*

開支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員工薪金、津貼及獎金、酬酢開支、差旅及運輸開支、廣告開支及展覽開支。於報告期內，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16,100,000元(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11,400,000元)，較上一年增加約41.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用工及運輸成本上升所致。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差旅及運輸開支、辦公室開支、研發、稅項(不包括所得稅)及酬酢開支。於報告期內，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27,600,000元(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20,700,000元，不包括上市開支約人民幣8,900,000元)，較上一年增加約33.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上升所致。

財務收入－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財務收入淨額約人民幣700,000元(二零一三年：財務收入－淨額人民幣200,000元)，較上一年減少約人民幣900,000元。財務費用增加乃由於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增加約人民幣900,000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7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的人民幣5,4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700,000元。於本期間的實際所得稅率約為15.1%，較二零一三年約18.5%為低。實際所得稅率下降乃由於上一年不可扣稅之上市開支減少所致。

財務回顧*(續)*

純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0,500,000元(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24,000,000元),較上一年下降約14.6%。本集團的純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的9.6%下跌至二零一四年的8.1%。錄得跌幅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的銷售費用上升所致。

資產負債表摘要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000,000元的應收賬款逾期,董事會認為與上一年的人民幣1,700,000元相較增幅較大。董事會已向本團管理層提出關注,並已對未收回應收賬款結餘進行評估,尤其是該等債項之賬齡、有關客戶之還款歷史、交易記錄及其他可得之資料。

儘管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180日及人民幣19,000,000元之應收賬款已逾期,惟經考慮以下因素後董事會認為無需作出呆賬撥備:

(i) 人民幣19,000,000元之逾期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13,000,000元其後已由客戶結清;及

(ii) 該等應收款項乃與多名在本集團擁有2至10年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

管理層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其對上述因素作出評估後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管理層有信心可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收回未償還結餘。

資產負債表摘要*(續)*

預付款項及按金

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包括付予供應商的原材料預付款項、價格鎖定協議按金及其他雜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明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付予供應商的原材料預付款項	**17,976**	9,337
價格鎖定協議按金	**28,000**	28,000
租賃按金	**183**	971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2,103**	3,192
	48,262	41,500

付予供應商之預付款項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部分主要供應商改變信貸政策,要求就採購原材料支付預付款項。在人民幣18,000,000元的原材料預付款項中,本公司向四名不同主要供應商支付了人民幣14,500,000元的預付款項。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廣告及推廣開支、運輸開支、專業費用及公用事業開支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342,5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95,800,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21,5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1,800,000元)。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9%上升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4%。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借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以人民幣計值，為數約人民幣29,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000,000元），全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人民幣20,000,000元的借款（二零一三年：無）乃由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為數約人民幣55,700,000元。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約人民幣67,900,000元，該等金額可供分派，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期後，本公司須能支付其一般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合約責任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1,1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2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900,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匯率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當中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而我們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儘管本集團可能因日後的商業交易及確認按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惟基於對沖成本較為高昂，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合同。此外，將人民幣兑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67名（二零一三年：341名）僱員。本集團給予僱員的薪酬是按其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技能、知識、對本公司事務的參與程度及表現，以及本公司年內之盈利能力及當前市況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實際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撥付建設新生產設備的首階段以提高產能	32	29	3
擴充國內分銷渠道	14	9	5
加強我們營銷及品牌廣告方面的力度以推廣自家品牌	7	2	5
撥付營運資金需求	6	6	–
總計	59	46	13

如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董事會意願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錄得所得款項淨額約59,000,000港元(約人民幣48,000,000元)。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已載於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章程披露的用途。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推廣OBM業務的自家品牌,並把握在中國生產氣霧劑產品的增長潛力。與此同時,本集團將不斷開拓其他省份的新商機,透過強化我們的分銷網絡,發展更多元化的優質客戶群。

前景

於報告期內,全球經濟於經歷上一年的金融危機後,繼續緩慢復甦,而不同國家的復甦進展不一,對消費模式產生不利影響,並持續打擊消費意欲。上述因素為本集團CMS業務的業績帶來不良影響,且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仍將持續。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成本,並於生產力、質量及可靠性上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生產技術含量及附加價值高的產品,並透過供應可靠的產品維持與現有CMS客戶的長期關係。

由於本集團擁有穩健的根基,我們仍然對國內市場及OBM業務保持樂觀。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專注於開發高附加值的氣霧劑產品,降低行政成本及任何其他相關的直接或間接成本,增加產能,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提高品牌形象,努力開創光明的未來,並實現集團擴張。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謹此表明董事會對有效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確保一切運作具透明度及問責性均具關鍵作用。本公司了解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穩健發展極為重要,並且竭力發掘及制訂適合本公司需要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由於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的職責均由虞岳榮先生(「虞先生」)履行,本公司因而偏離企管守則。董事會認為,由於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獨特,加上虞先生於業內的經驗及良好市場聲譽,及其於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地位,兩個職位有必要由同一人士出任。由同一人士出任兩個角色的安排為本公司提供強大一致的領導,對迅速作出業務計劃及決策至關重要。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向董事會成員諮詢作出,而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董事會因而認為已有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有足夠的權力平衡。董事會亦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遵守企管守則及讓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彼等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本公司並未將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的角色分離,且如企業管治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常規」一段所說明,目前由虞先生擔任兩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具備優秀技能的專業人士，於會計、財務、法律及商業方面擁有廣博的專業知識及經驗。彼等的技能、專業知識及於董事會所佔人數確保能為董事會所進行的討論帶來具影響力的意見及判斷，而有關意見及判斷於董事會進行決定時會被考慮。彼等的存在及參與亦確保董事會在遵守財務及其他強制申報規定方面保持高水平，並提供足夠的權力制衡，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會

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運作提供領導及指引以及作出策略決策，同時監督其財務表現。董事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以本公司最佳利益作出決定。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事宜。

董事角色及責任

在主席領導下，董事會成員共同負責制定及審批本公司的業務策略、為管理層訂立目標、監督業務表現及評估管理策略的效益。

董事會的主要目的乃為股東得到本公司最大利潤及提高本公司的長期價值。為此，董事會肩負領導並控制本公司、監察本集團業務、策略發展、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的責任。一切新董事會成員在加入董事會時，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總體業務背景及政策的資料，而全體董事均獲提供經驗豐富的外聘律師提供定期培訓，務求彼等可對適用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溫故知新，並且增進董事履行董事職責時所需的知識及技能。

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日常業務管理，並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召開會議，從而評估運作事宜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的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每一個上市發行人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弛維先生）擁有相關會計專業或財務管理專業資格。本公司已聘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董事會成員中至少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韓劍華先生
潘伊莉女士
王小兵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詳情及職責載於本年報第21至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段。

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段所披露者外，董事之間概無任何其他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及有效領導所適用的技能與經驗之間所需的平衡，全體執行董事於中國氣霧劑行業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分別於財務、法律及管理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廣泛經驗。董事認為，當前的董事會架構能確保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為保障股東及本公司權益提供制衡體系。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賦予董事會及由董事會所履行的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

(i) 全面管理業務及策略發展；

(ii)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iii) 召開股東大會並向本公司股東報告工作；

(iv)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及

(v) 釐定企業管治常規政策。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管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呈交書面聲明，確認彼等的獨立性。彼等承諾，倘其後出現任何情況變動可能對彼等的獨立性構成影響，則彼等將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通知聯交所。本公司亦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等獨立性的書面確認。基於有關確認，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

全體董事均以特定任期委任。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除王小兵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外）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起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經採納「董事提名程序」作為書面指引，向董事會提供正式、深思熟慮並具透明度的程序評估及甄選董事人選。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列明董事的委任、重選及任免程序及過程。依照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且符合資格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新任董事，須於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新任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根據章程細則，韓劍華先生、潘伊莉女士及王小兵先生須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建議重新委任上述董事。本公司通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上述三名董事的詳細資料，通函已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

董事培訓

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由上市日期開始期間遵守企管守則條文第A.6.5條規定，全體董事均參與可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重新整理其知識及技能。以上所述確保彼等繼續在知情及相關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透過有關香港法例的法律顧問舉行的座談會，為董事安排關於上市規則的內部培訓，並向董事分發相關培訓資料。有關培訓涵蓋的主題包括：企管守則、香港上市公司條例及披露責任、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等。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務求透過於董事會成員甄選過程中考慮多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依據，挑選過程將以客觀準則審慎考慮候選人是否有利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具備多元化視野及不同教育背景及專業知識，從對生產及氣霧劑行業的豐富認識、國際貿易、財務及企業管理經驗以至於法律及會計範疇的專業資格。每名董事均於各自的專業知識範疇累積超逾十年經驗，全部均擁有天賦才能及驅策行業發展的共同特質，從而為本公司帶來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及制訂本集團整體政策，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董事可以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列席。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須定期舉行會議，且董事會會議每年須至少舉行四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全部董事會委員會已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其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udaoc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全部董事會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有關所作出的決定或建議。全部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後，在適當情況下徵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其辭任或解聘提出質詢。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弛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曹美婷女士及阮連法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21條要求的適當專業及會計資格。

載列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

於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就審計及財務申報事宜引致的問題進行討論。所有相關董事均已出席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載列薪酬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弛維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曹美婷女士及阮連法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虞先生。

於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進行審閱及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或續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載列提名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美婷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阮連法先生及黃弛維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虞先生。

於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就董事會規模及組成進行審閱。所有相關董事均已出席會議。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李偉思先生向董事會負責，確保董事會議事程序獲得遵從，且董事會活動能迅速有效地進行。彼亦負責確保董事會緊貼有關本集團的相關法例、規例及企業管治方面的最新發展。

公司秘書負責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在維繫本公司與其股東的關係上擔當著重要角色，並且協助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履行責任。

於年內，李先生出席相關專業研討會以獲取最新的技能及知識，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每個財政年度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外部獨立核數師的薪酬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部獨立核數師。於選擇、聘用、辭退或解僱外部核數師方面，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異議。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法定審核服務之應付費用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百萬元）。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以求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權益。年內，董事會已經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已對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人數是否足夠進行年檢。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聘浩理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進行評估。有關評估的結果令人滿意。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管理層相信有效及適當投資者關係於創造股東價值、加強企業透明度及建立市場信心上擔當重要角色。就此，本公司已採納嚴謹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根據相關法例及規定內相關資訊為真實、準確、完整及準時，以致所有股東能夠公平地接觸資料。此外，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積極制定以下措施，確保股東有效溝通及具有透明度。

- 透過會議、電話及電郵等各種渠道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緊密聯繫；
- 透過本公司網頁內投資者關係一節，定期更新本公司消息及發展；

透過以上措施，本公司致力與投資者群體溝通及提供本集團及中國氣霧劑業最新發展資訊。

股東之權利

為了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各重大事宜均會以獨立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以供股東審議及進行投票。本公司股東可以下列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建議：

(1) 於提出請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根據章程細則第64條，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必須列明大會議題。

(2) 倘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人選（退任董事除外）參選本公司董事，則根據章程細則第113條，該名正式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提名的人士）須發出妥為簽署的書面通知，當中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連同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參選的通知。有關通知須送交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送交有關通知的期間須於寄發舉行有關股東大會的通告翌日開始，且不得遲於有關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已妥為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或陳述（視乎情況而定）原本寄交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且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請求方會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由上市日期起，本公司並無對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閱覽。股東可參閱章程細則以取得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一切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udaocn.com)刊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47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虞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營運方向之企業決策。虞先生透過遠程學習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在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的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開辦之工商管理高級總裁研修班。虞先生於中國廠房營運及企業管理擁有超逾20年之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虞先生由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及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分別於台州一洲工業公司及浙江黃岩一洲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及主席，該兩家公司均從事生產日常使用的化學產品，而虞先生負責廠房的整體生產營運。

韓劍華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先生於中國廠房營運及企業管理擁有超逾20年之豐富經驗。韓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企業發展。彼於一九九零年六月取得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之畢業證書。在加入本集團前，韓先生由一九七八年十二月至一九九零年四月於黃岩軸承廠擔任生產副經理，並由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五年十二月期間擔任浙江黃立軸承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兩家公司均從事生產機械零件，而韓先生負責生產管理。自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韓先生曾擔任另一家機械零件生產商的總經理兼董事。

潘伊莉女士，39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潘女士於企業市場推廣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逾10年經驗。潘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市場發展。彼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取得黃岩市職業技術學校之化工畢業證書。潘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一月透過遠程學習自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潘女士由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及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分別於台州一洲工業公司及浙江黃岩一洲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策略規劃，該兩家公司均從事生產日常使用化學產品，而彼則分別負責聯絡及財務工作。

執行董事*(續)*

王小兵先生，40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研發部門主管。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監察研究及發展中心以及監督本集團之品質監控。在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於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3318))之一間附屬公司任職多個職位，包括日化香精事業部之工程師、技術經理及總監。彼於日用化學品之研發及技術交流及服務方面擁有專業及管理經驗，王先生於南昌職業技術師範學院修讀應用化學，並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52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取得曼徹斯特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曹女士其後再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香港大學之法學專業證書。彼為一名合資格之事務律師，並自二零零三年起開始於香港執業。彼曾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在數家事務律師行任職。曹女士現為其於二零一零年創立之曹美婷律師行之獨資經營者。

阮連法先生，61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阮先生分別於一九八零年二月及一九九六年四月取得浙江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學位。自其於一九八零年畢業後，阮先生曾擔任浙江大學講師及研究員。彼現時為浙江大學土木工程管理研究所所長及浙江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院長。

黃翀維先生，48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亦已自一九九八年起獲認可為香港高等法院的大律師。黃先生於會計專業上擁有超過25年相關經驗，彼亦現為一間會計師事務所之擁有人及一間律師事務所之顧問。黃先生目前亦為卓悅控股有限公司、建溢集團有限公司及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彼亦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公司秘書

李偉思先生，53歲，為公司秘書。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法與比較法法學碩士，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電子商業文學碩士學位。李先生其後透過遠程學習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再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李先生於公司秘書行政及會計擁有逾十年經驗，現時為一家註冊會計師公司之董事。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英格蘭和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之會員。

高級管理人員

何海波先生，35歲，為財務總監。何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營運及監察我們之內部控制。彼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擁有三年經驗。何先生於湖南財經高等專科學校修讀會計，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畢業。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何先生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中國兩家私人企業之財務顧問及財務經理，負責審閱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料。

王永飛先生，39歲，為我們的生產總監，並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之生產營運。王先生於廠房生產管理擁有超逾20年之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曾在中國一家從事生產日常使用化學產品的生產商擔任生產監督員，而王先生負責管理生產營運。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所進行的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為現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集團重組。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氣霧劑產品。有關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於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36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務年度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4頁。該概要並不屬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土地使用權

本公司已成功透過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三門縣公開土地拍賣,獲取總面積為7,038平方米的土地的使用權,價值達人民幣3.0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公司已獲得土地使用證,而於有關土地上興建的新廠房之基礎建設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底落成。

股本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儲備

有關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供應商應佔的銷售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	%
銷售額		
一最大客戶	**16.9**	24.1
一五大客戶匯總	**52.0**	58.3
採購額		
一最大供應商	**36.2**	21.9
一五大供應商匯總	**64.1**	48.3

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董事、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擁有五大供應商或客戶的任何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開曼群島的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主席)*
韓劍華先生
潘伊莉女士
王小兵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翀維先生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08(a)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將輪流告退，惟各董事(包括以特定任期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一次輪流告退。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因此，韓劍華先生、潘伊莉女士及王小兵先生將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之職，惟將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上市日期(惟王小兵先生除外，彼之服務合約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訂立)起計為期三年，並須於任期屆滿後留任，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董事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前書面通知而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據此，各人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釐定而毋須支付法定賠償之外的賠償而終止者除外)。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概無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作為其中一方訂立，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重要關係的合約於報告期末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並包括本年報日期的任何時間，董事概無於或曾經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已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虞先生及綠島投資（合稱「控股股東」）已各自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透過本集團或就各契諾人（連同其聯繫人）而言，作為於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任何公司不超過5%的已發行股份或任何類別股票或債券的持有人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及從事可能不時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在各情況下均不論是否以股東、合夥人、代理或其他身份，亦不論是否為謀求利潤、回報或其他目的），惟取得本公司批准的情況除外。

為確保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i)有關其於報告期內遵守不競爭契據，且概無本身為董事之控股股東曾於董事會議申報任何個人權益；及(ii)表明彼等並無訂立可能不時與本集團所從事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之書面確認。由於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以來有關不競爭承諾之條款並無變動，故此董事會認為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且概無事宜須敦請公眾注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要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段。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現行採納的現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有關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聯交所進行證券買賣的日期(「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相當於緊接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的金額;及(iii)於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4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本公司獲得股東新批准者除外。

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一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予各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惟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則除外。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及知會承授人而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10年的購股權期限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將予授出。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而(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	姓名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虞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270,300,000股股份	67.575%

附註： 綠島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綠島投資」）由虞先生實益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虞先生被視作擁有由綠島投資所持股份的權益。

(b) 於本公司的聯營公司綠島投資的好倉

董事	姓名身份／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虞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一段所披露者外，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作出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	名稱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綠島投資*（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70,300,000股股份	67.575%
Neland Development Limited（「Nelan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9,700,000股股份	7.425%
中國香精*（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700,000股股份	7.425%
Creative China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700,000股股份	7.425%
王明凡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700,000股股份	7.425%

附註：

1. 綠島投資由虞先生實益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虞先生被視作擁有由綠島投資所持股份的權益。

2. Neland由中國香精實益擁有100%，中國香精則由Creative China Limited擁有51.62%，而王明凡先生於Creative China Limited擁有41.19%已發行股本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香精、Creative China Limited及王明凡先生分別被視作擁有由Neland所持股份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向本公司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權利，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不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31條規定的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一名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項交易於上市後構成一項持續關連交易。

義烏威威化妝品商行（「義烏威威」）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浙江綠島科技有限公司（「綠島（中國）」）與由虞先生的父親虞阿富先生擁有的獨資企業義烏威威訂立分銷協議（「義烏威威分銷協議」），據此，綠島（中國）同意委聘義烏威威為綠島（中國）於中國浙江省義烏市的非獨家產品分銷商，由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即上市日期）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義烏威威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與本集團與獨立分銷商訂立的其他非獨家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相若，惟各獨立分銷商的分銷範圍、銷售目標及回扣率各不相同。本集團向義烏威威出售的產品售價須為本集團向中國其他分銷商提供的統一產品批發價。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續)*

向義烏威威銷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實際銷售額	**–**	195
年度上限	**880**	880

上市規則的涵義

虞阿富先生(虞先生的父親)為義烏威威的唯一擁有人。因此,義烏威威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義烏威威分銷協議於上市後構成一項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義烏威威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年度基準計算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且預期我們根據義烏威威分銷協議收取的代價按年度基準計算逾1百萬港元,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義烏威威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惟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由於報告期內並無作出任何銷售,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無獲委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作出交易申報。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分銷協議乃符合下列各項:

(i) 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

(iii) 根據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亦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等獨立性的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均為獨立人士，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指引。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管守則，除了載於第12至2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所披露的未遵守的守則條文外，有關報告載有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會上將尋求股東批准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虞岳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pwc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6至83頁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所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53,795**	251,382
銷售成本	7	**(189,094)**	(188,860)
毛利		**64,701**	62,522
其他收入	6	**3,939**	9,30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54)**	(1,528)
銷售費用	7	**(16,109)**	(11,423)
行政費用	7	**(27,568)**	(29,648)
經營利潤		**24,909**	29,226
財務收入	10	**467**	565
財務費用	10	**(1,214)**	(335)
財務收入－淨額		**(747)**	230
除税前利潤		**24,162**	29,456
所得税開支	11	**(3,654)**	(5,449)
年度利潤		**20,508**	24,007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70)**	(1,032)
本公司擁有人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0,438**	22,9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12	**0.05**	0.07

第41至83頁的附註為此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	**5,115**	1,93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0,284**	51,530	**–**	–
無形資產	*15*	**729**	896	**–**	–
於子公司的投資	*16*	**–**	–	**13,573**	13,5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416**	24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6,063**	6,032	**–**	–
		82,607	60,635	**13,573**	13,573
流動資產					
存貨	*17*	**33,762**	30,329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87,349**	132,047	**48,908**	37,4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6,821**	54,291	**1,496**	15,2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11,982**	18,498	**–**	–
		259,914	235,165	**50,404**	52,750
資產總值		**342,521**	295,800	**63,977**	66,32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3,170**	3,170	**3,170**	3,170
股份溢價	*21*	**52,153**	52,153	**67,883**	67,883
其他儲備	*22*	**50,693**	48,479	**(101)**	(273)
留存收益／（累計虧損）		**96,825**	78,601	**(12,033)**	(9,713)
權益總額		**202,841**	182,403	**58,919**	61,067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23*	**1,300**	–	**–**	–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07,706**	101,132	**5,058**	5,256
流動所得稅負債		**1,674**	2,265	**–**	–
借款	*25*	**29,000**	10,000	**–**	–
		138,380	113,397	**5,058**	5,256
負債總額		**139,680**	113,397	**5,058**	5,256
權益及負債總額		**342,521**	295,800	**63,977**	66,323
淨流動資產		**121,534**	121,768	**45,346**	47,49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4,141**	182,403	**58,919**	61,067

第41至83頁的附註為此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36至83頁的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虞岳榮
董事

王小兵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34,918	58,044	92,962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24,007	24,007
貨幣換算差額	–	–	(1,032)	–	(1,032)
全面收益總額	–	–	(1,032)	24,007	22,975
與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	3,170	60,230	–	–	63,400
股份發行成本	–	(8,077)	2,157	–	(5,920)
利潤分配	–	–	3,450	(3,450)	–
獲免除控股股東墊款	–	–	8,986	–	8,98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170	52,153	48,479	78,601	182,40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170**	**52,153**	**48,479**	**78,601**	**182,403**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20,508**	**20,508**
貨幣換算差額	**–**	**–**	**(70)**	**–**	**(70)**
全面收益總額	**–**	**–**	**(70)**	**20,508**	**20,438**
與擁有人交易					
利潤分配	**–**	**–**	**2,284**	**(2,284)**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170**	**52,153**	**50,693**	**96,825**	**202,841**

第41至83頁的附註為此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的現金	29(a)	**(22,904)**	(25,830)
已付利息		**(1,214)**	(335)
已付所得稅		**(4,417)**	(4,600)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8,535)**	(30,76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69)**	(8,88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2)**	(5,411)
購買土地使用權		**(3,285)**	–
購買無形資產		**(22)**	(193)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減少		**6,515**	3,789
已收利息		**467**	56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6,926)**	(10,13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		**–**	63,400
股份發行成本		**–**	(8,077)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2,000**	13,000
償還銀行借款		**(23,000)**	(3,000)
應付票據所得款項		**100,250**	120,289
償還應付票據款項		**(101,270)**	(126,38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7,980**	59,2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7,481)**	18,3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54,291**	36,284
貨幣換算差額		**11**	(32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6,821**	54,291

第41至83頁的附註為此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公室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80,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空氣清新劑、氣霧殺蟲劑、家居清潔劑以及汽車護理產品。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綠島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綠島投資」),其由虞岳榮先生全資擁有,虞岳榮先生(「控股股東」)擁有本公司67.575%實益權益。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透過與綠島投資(為綠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綠島英屬處女群島」)的擁有人及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Neland Development Limited交換股份,收購綠島英屬處女群島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三年重組完成時,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綠島英屬處女群島則作為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浙江綠島科技有限公司(「綠島中國」)的中層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此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於呈列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適用的相關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內披露。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呈報」,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對銷。此修訂澄清了對銷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項而定。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對所有對手方具有法律約束力。此修訂亦考慮了結算機制。此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資產減值」,有關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該修訂刪除了透過發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包括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若干披露。此外,對於發生減值的資產,如果其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為基礎確定的,此修改還要求增強關於該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資訊。此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列載如有關債務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的範疇,則支付此項付徵費義務的會計法。此解釋說明導致支付徵費的債務事件和何時將負債入賬。本集團現時無需繳付重大徵費,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並不重大。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已頒佈但於本財政年度仍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披露政策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	中期財務報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方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管理層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帶來的財務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c) 新香港公司條例(法例第622章)

此外,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法例第622章)第358條,該條例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實施。本集團正評估公司條例的變動對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法例第622章)第9部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之預期影響。就目前所確認,有關變動不大可能會產生重大影響,並將僅主要對綜合財務報表內資料的呈列及披露造成影響。

2.2 綜合賬目

2.2.1 重組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進行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彼等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的當日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以從控制方角度計算的現行賬面值合併列賬。只要控制方的權益持續上,商譽代價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實體合併當時的成本間差額將不予確認。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報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實體合併的日期。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賬目*(續)*

2.2.1 重組的合併會計法(續)

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乃按有關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期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期間為準)已合併的假設呈列。

該等實體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合併實體或業務之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2.2.2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非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子公司所轉讓之代價乃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之代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可辨認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最初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與收購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進行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如有需要,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的政策一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賬目*(續)*

2.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子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成本。子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股息及應收款項之基準入賬。

倘自子公司收取之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間該子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對該等子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調配及評估各營運分部的表現）已確認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乃採用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交易，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底匯率兑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盈虧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有關借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融資收入」或「融資費用」項下。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項下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並無來自嚴重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ii)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的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兑差額分開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一部分。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於境外實體的投資淨額而產生的匯兑差額乃計入股東權益。於出售境外業務時,有關匯兑差額會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銷售損益的一部分。

2.5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為收購使用土地的長期權益預先支付的款項。該等款項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並在剩餘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在建工程指建造工程仍未完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所產生的收購及建造開支、利息及項目發展應佔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直至於相關資產完成可作既定用途為止。

僅當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能夠可靠計量項目的成本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不作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建築物	35年
工房及設備	10 – 15年
辦公室傢俱及設備	3 – 10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時的盈虧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電腦軟件及專利權。有關維修電腦軟件程式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電腦軟件及專利權乃分別按10年及5年的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

2.8 研發開支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準則時，發展項目（與設計及測試新型及經改良產品有關）所產生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故其將可作使用；
- 管理層擬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擁有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可展示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並使用及出售可用的無形資產；及
- 無形資產於其開發期間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其他不符合此等準則的發展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過往獲確認為開支的發展成本於往後期間並不獲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發展成本獲入賬列作無形資產並於資產可供使用時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該等須予攤銷的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收回，則會對資產進行減值審閱。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辨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級（現金產出單位）進行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 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10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獲取金融資產的目的而進行。管理層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項目計入流動資產，惟預期並不會於業務的一般營運週期內實現者則除外。該等項目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等價物。

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入及銷售金融資產當日，定期形式購入及銷售有關資產均進行確認。若從該等投資中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過期或轉撥，而本集團已經大致上轉移全部風險及擁有權回報，金融資產則不獲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11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產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 根據正常經營能力計算），而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適用可變銷售費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股本

普通股股份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在權益內呈列作為所得款項(除税)的扣減。

2.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或(如較長)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5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收購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之內(或(如較長)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借款

借款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借款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及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以實際利息法於收益表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借款(續)

在貸款將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之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之費用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將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該貸款之情況下,該費用會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2.17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用上大量時間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已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2.18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確定將收到政府的補貼,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補貼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將被遞延處理,並將於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須作出配對的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貼已計入非流動負債內列作遞延政府補貼,並按直線法於相關資產預計使用年期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除外。於該情況,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法仍有待詮釋的情況評估報稅。其於適當時按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於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且其不會影響交易時的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不予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按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後採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應納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惟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一般而言,集團不能控制聯營公司之暫時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集團權力於可見未來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僅在暫時差額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而動用暫時差額時,方會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c) 抵銷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一個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會互相抵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每月向有關政府機構組織的多個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倘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支付所有僱員與其於有關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提供服務相關的福利，則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的供款。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2.21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收入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讓並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額後呈列。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該實體，且符合本集團下列各項業務的特定準則時，本集團便會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金額概不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基於其以往業績作出估計，過程中會考慮客戶類型、交易類型及各項安排細節。收入按以下方式確認：

(a) 貨品銷售

在本集團實體將產品交付給客戶，而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並可合理確保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確認貨品銷售。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2.22 租賃(作為經營租賃承租人)

出租人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優惠)按直線法於租期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和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日後商業交易及以非人民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由於對沖成本相對高昂，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合同。此外，將人民幣兑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本集團的主要外幣為港元及美元。本集團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港元及美元	**44,407**	96,079
負債		
港元及美元	**3,559**	6,583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外匯風險(續)

下表顯示除税前利潤對人民幣兑港元及美元升值5%的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項目，並就各自的匯率變動及就相關匯率變動調整彼等於年終時的換算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兑港元及美元匯率升5% 年內利潤減少	**1,736**	(3,147)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或商品價格風險。此外，本集團並無與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合約。原材料價格波動一般會轉嫁給客戶。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而言，管理層將所有銀行存款存置於國有財務機構或信譽良好的銀行(均為擁有高信貸質量的財務機構)，以管理信用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為管理有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持續對債務人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且不會要求債務人對未償還結餘提供抵押品。本集團根據未償還結餘的預期可收回性及收回時間,對呆賬進行撥備,而所產生的實際損失一直在管理層預期之內。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定集中程度的信貸風險,原因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收賬款總額佔應收賬款總額約55%(二零一三年:64%)。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有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其經營業務提供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財務部門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確保有可用的融資渠道,以維持靈活的資金調配。

下表載列根據於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按相關到期日劃分之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分析。表內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因此12個月內到期之結餘與其賬面餘額相若。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性風險（續）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介乎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客戶墊款等）	51,526	37,636
借款	4,000	25,000
	55,526	62,63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客戶墊款等）	46,927	37,955
借款	–	10,000
	46,927	47,955

(e)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浮息銀行及銀行借款存款。浮息銀行存款使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以浮息發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部分被按浮息持有的現金抵銷。

由於借款定息變動所產生的貼現影響不大，管理層認為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對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利率變動對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借款利息開支的利息收入而言並無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使其他權益持有者獲利，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將資本成本降低。

為求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銷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的做法一致，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以監察資本。此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	**29,000**	10,000
應付票據	**59,859**	60,879
	88,859	70,879
權益總額	**202,841**	182,403
資本負債比率	**44%**	39%

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乃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原因是貼現帶來的影響並不重大。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有重大風險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團的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及所產生的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以具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其可因科技創新及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周期而作出的行為而出現大幅變動。倘可使用年限較先前所估計的年限為短，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出售的過時技術或非策略性資產。

4.2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a)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會參照可收回的金額及時間，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作出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倘出現情況或情況有變並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動用撥備。在識別呆賬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呆賬開支。

(b) 存貨撥備

於釐定陳舊及滯銷存貨的撥備金額時，本集團須評估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將存貨的賬面值與其各自可變現淨值作比較。於釐定有關撥備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倘影響存貨可變現淨值的條件惡化，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透過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調配資源。執行董事根據用以作出戰略性決定的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氣霧劑及相關產品,管理層視之為單一業務分部。

地域資料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分類的收入及若干資產資料。

來自客戶的收入及營業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21,154**	81,949
美利堅合眾國	**67,858**	98,053
歐洲	**20,826**	19,439
其他	**43,957**	51,941
	253,795	251,382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之付運位置呈列。

向執行董事所提供有關總資產之金額乃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流動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全部皆位於中國。

5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彼等各自佔本集團收入5%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2,925**	37,351
客戶B	**40,519**	22,267
客戶C	**28,225**	8,127
客戶D	**11,873**	18,079
客戶E	**8,451**	60,686
	131,993	146,510

6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本集團主要從事產品銷售。已確認的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253,795**	251,382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a)	**2,493**	8,155
銷售廢料	**855**	1,148
其他	**591**	–
	3,939	9,303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匯兑虧損淨額	**(141)**	(1,730)
其他	**87**	202
	(54)	(1,528)

(a) 該款項主要指綠島中國收取的政府補貼，以用作資助其研發開支及固定資產投資。

7 開支(按性質劃分)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的開支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附註13,14,15*)	**4,579**	3,72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計入研發成本的款項(*附註8*)	**20,568**	15,070
已用原材料	**180,489**	181,491
產成品及在產品的存貨變動	**(2,310)**	(5,012)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淨額(*附註17*)	**–**	(201)
壞賬撥回	**–**	(90)
水電開支	**2,516**	2,916
運輸及差旅費用	**9,432**	6,450
電訊開支	**557**	426
廣告成本	**1,368**	864
其他稅項開支	**1,421**	1,654
研發成本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4,137**	4,403
-材料及其他	**2,999**	3,645
核數師酬金-審核服務	**1,440**	1,800
酬酢開支	**546**	470
上市開支	**–**	8,910
經營租賃開支	**1,134**	412
捐款	**–**	786
專業服務費用	**1,635**	307
其他費用	**2,260**	1,910
總計	**232,771**	229,931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獎金	**21,872**	17,047
退休計劃供款	**1,093**	1,034
其他	**1,740**	1,392
	24,705	19,473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綠島中國按合資格僱員基本薪金的22%(二零一三年:22%)向由中國地方政府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地方政府負責支付退休員工的退休金。

9 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在年內之薪酬相當於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本公司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僱主對退休計劃的供款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i)	**–**	–	**174**	93	**6**	3	**180**	96
王小兵先生(ii)	**–**	–	**142**	–	**4**	–	**146**	–
韓劍華先生	**–**	–	**127**	98	**–**	3	**127**	101
潘伊莉女士	**–**	–	**127**	92	**4**	3	**131**	95
	–	–	**570**	283	**14**	9	**584**	29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	**143**	36	**–**	–	**–**	–	**143**	36
黃翀維先生	**143**	36	**–**	–	**–**	–	**143**	36
阮連法先生	**142**	36	**–**	–	**–**	–	**142**	36
	428	108	**–**	–	**–**	–	**428**	108

(i) *虞岳榮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ii)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

9 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薪酬在上述分析反映的一名(二零一三年：兩名)董事。於年內支付予其餘四名(二零一三年：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獎金	**664**	397
退休計劃供款	**11**	10
	675	407

年內，本集團的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的人士概無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的人士支付薪酬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旗下公司或加入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年內，向每名最高薪人士支付的薪酬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零至1,000,000港元)。

10 財務收入－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467**	565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	**(1,214)**	(335)
財務收入－淨額	**(747)**	230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3,827**	5,428
遞延所得稅（*附註26*）	**(173)**	21
	3,654	5,449

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零）。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除非優惠稅率適用，於中國成立的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綠島中國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因此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享有15%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綠島中國的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一三年：1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本集團利潤的稅率得出的理論金額有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162**	29,456
按15%（二零一三年：15%）稅率計算的稅項	**3,624**	4,418
加計扣除的研發費用	**(606)**	(633)
不得扣稅費用	**636**	1,664
	3,654	5,449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0,508**	24,00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00,000**	322,466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05**	0.07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結日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存在，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3 土地使用權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1,934**	1,984
增加	**3,285**	–
攤銷*（附註7）*	**(104)**	(50)
年終賬面淨值	**5,115**	1,934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5,776**	2,491
累計攤銷	**(661)**	(557)
賬面淨值	**5,115**	1,934

土地使用權的租期為50年。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餘下的租期為38至49年（二零一三年：39年）。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被用於為應付票據及借款作抵押（附註24(b)及25）。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傢具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34,342	20,066	2,141	3,486	4	60,039
累計折舊	(5,190)	(6,943)	(1,375)	(1,185)	–	(14,693)
賬面淨值	29,152	13,123	766	2,301	4	45,34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152	13,123	766	2,301	4	45,346
增加	1,252	3,454	257	565	4,163	9,691
折舊*(附註7)*	(1,312)	(1,566)	(288)	(341)	–	(3,507)
年終賬面淨值	29,092	15,011	735	2,525	4,167	51,53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594	23,520	2,398	4,051	4,167	69,730
累計折舊	(6,502)	(8,509)	(1,663)	(1,526)	–	(18,200)
賬面淨值	29,092	15,011	735	2,525	4,167	51,53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092	15,011	735	2,525	4,167	51,530
增加	1,976	1,839	5,934	28	13,263	23,040
轉撥	2,718	2,358	34	–	(5,110)	–
折舊*(附註7)*	(1,609)	(1,790)	(496)	(391)	–	(4,286)
年終賬面淨值	32,177	17,418	6,207	2,162	12,320	70,28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0,288	27,717	8,366	4,079	12,320	92,770
累計折舊	(8,111)	(10,299)	(2,159)	(1,917)	–	(22,486)
賬面淨值	32,177	17,418	6,207	2,162	12,320	70,284

人民幣1,45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687,000元)及人民幣2,83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20,000元)的折舊開支已分別計入本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內。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及借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3,56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765,000元)的樓宇作抵押(附註24(b)及25)。

15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348	581	929
累計攤銷	(63)	–	(63)
賬面淨值	285	581	86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5	581	866
增加	24	169	193
攤銷費用*（附註7）*	(38)	(125)	(163)
年終賬面淨值	271	625	89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72	750	1,122
累計攤銷	(101)	(125)	(226)
賬面淨值	271	625	896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1	625	896
增加	22	–	22
攤銷費用*（附註7）*	(39)	(150)	(189)
年終賬面淨值	254	475	72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4	750	1,144
累計攤銷	(140)	(275)	(415)
賬面淨值	254	475	729

攤銷已於行政費用內扣除。

16 於子公司之投資－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列賬	**13,573**	13,573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資本	繳足股本	持有的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擁有：					
綠島英屬處女群島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100美元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英屬處女群島
間接擁有：					
綠島中國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在中國成立	73,350,000港元	73,350,000港元	100%	生產及出售氣霧劑產品／中國

全部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

17 存貨－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320**	15,197
在產品	**2,046**	6,666
產成品	**15,396**	8,466
存貨－淨值	**33,762**	30,32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178,17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76,479,000元）。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存貨作出或撥回任何撥備（二零一三年：就存貨減值撥備撥回人民幣201,000元）。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毛額及淨額	**135,502**	89,458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48,262**	41,500	**102**	626
其他應收款項	**3,585**	1,039	**–**	–
應收票據	**–**	50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c)	**–**	–	**48,806**	36,847
	187,349	132,047	**48,908**	37,47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46,387**	79,858	**–**	–
美元	**40,860**	51,537	**–**	–
港元	**102**	652	**48,908**	37,473
	187,349	132,047	**48,908**	37,473

於年結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賬款

客戶獲授的信貸期為0至180天。由銷售日期起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80,201**	71,835
三至六個月	**36,321**	16,188
六至十二個月	**18,026**	125
超過十二個月	**954**	1,310
	135,502	89,458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向五大客戶銷售貨品的收入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約52%（二零一三年：58%）。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彼等佔總應收賬款結餘約55%（二零一三年：6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99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734,000元）的應收賬款已逾期但未被視為減值。該金額包括應收一名主要客戶之款項人民幣15,550,000元。該客戶於年內擴大業務，建立更廣闊的銷售網絡，因而結算因支持其擴張而延長。在年結日後，已從該客戶收到人民幣10,800,000元。董事已評估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並認為無需作出減值撥備。其餘結餘則與眾多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之信貸記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對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此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至六個月	**16**	299
六至十二個月	**18,026**	125
超過十二個月	**954**	1,310
	18,996	1,73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應收賬款（二零一三年：無）已減值或作出撥備。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其他類別並無包含減值資產。

(c) 與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6,821**	54,291	**1,496**	15,2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3,376**	10,401	**–**	–
港元	**2,525**	40,620	**1,496**	15,277
美元	**920**	3,270	**–**	–
	26,821	54,291	**1,496**	15,2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為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大部分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在中國之銀行開立的銀行賬戶，而匯出款項須受中國外匯管制措施限制。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982**	18,498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本集團作為發行應付票據的擔保按金而存放的銀行存款（附註24(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2.80厘（二零一三年：2.80厘）。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於在中國之銀行開立的銀行賬戶，而匯出款項須受中國外匯管制措施限制。

21 股本及股份溢價

	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千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溢價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每股面值0.01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00	–	–	–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9,000	–	–	13,573
發行新股(a)	100,000,000	792	62,608	62,608
資本化發行	299,990,000	2,378	(2,378)	(2,378)
股份發行成本	–	–	(5,920)	(5,920)
自資本儲備轉撥之股份發行成本	–	–	(2,157)	–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	3,170	52,153	67,883

(a)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1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股份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按每股0.80港元之價格發行，籌集80,000,000港元（約人民幣63,400,000元）。於新發行後，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增加1,000,000港元（人民幣792,500元）。新發行所得款項與所增加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之間之差額人民幣62,607,500元已記入股份溢價賬。

(b) 所有已發行股份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

22 其他儲備－本集團

	本集團					本公司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兑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匯兑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5,872	–	8,145	901	34,918	–
重組(a)	(28,029)	28,029	–	–	–	–
利潤分配(b)	–	–	3,450	–	3,450	–
撥入股份溢價賬的股份發行成本	2,157	–	–	–	2,157	–
獲免除控股股東墊款	8,986	–	–	–	8,986	–
貨幣換算差額	–	–	–	(1,032)	(1,032)	(27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986	28,029	11,595	(131)	48,479	(273)
利潤分配(b)	–	–	2,284	–	2,284	–
貨幣換算差額	–	–	–	(70)	(70)	17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86	28,029	13,879	(201)	50,693	(101)

(a)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資本儲備包括當時本集團旗下公司在重組前及扣除集團內公司間投資後的匯總股本及資本儲備。該款項已於重組完成後撥入合併儲備。

(b) 根據中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綠島中國應將不少於除税後淨收入的10%撥作法定儲備。當累計法定儲備達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時，則可選擇是否繼續作出撥款。經董事會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綠島中國之累計虧損。

23 遞延政府補貼－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補貼收入	1,423	–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12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0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主要指綠島中國收取的多項政府補貼，以用作資助其固定資產投資。已確認為補助收入之政府補貼並無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然條件。

2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a)	26,918	22,920	–	–
應付票據(b)	59,859	60,879	–	–
預收賬款	7,051	9,765	–	–
其他應付稅項	6,793	1,980	–	–
預提費用	4,700	4,505	160	374
應付一間子公司款項(c)	–	–	4,898	4,882
其他應付款項	2,385	1,083	–	–
	107,706	101,132	5,058	5,25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4,147	94,549	–	–
港元	227	481	5,058	5,256
美元	3,332	6,102	–	–
	107,706	101,132	5,058	5,256

2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年結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5,712**	20,181
三至六個月	**7,222**	1,536
六至十二個月	**1,633**	900
超過十二個月	**2,351**	303
	26,918	22,920

本集團的供應商所授予的信貸期為0至90天。

(b) 應付票據指到期日在六個月以內的不計息銀行承兑票據,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0)作擔保及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以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及14)作為抵押。

(c) 應付一間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利息及須於要求時還款。

25 借款－本集團

借款的賬面值乃以人民幣計值，且與其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相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32厘（二零一三年：6.60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元的借款由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二零一三年：無）（附註13及14）。

本集團借款所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六個月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六至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00	13,000	29,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	3,000	10,000

26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一個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會互相抵銷。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抵銷的款項（二零一三年：零）。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416**	243

26 遞延所得税－本集團*(續)*

遞延税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專項應付款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220	44	26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扣除)	–	23	(44)	(2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3	–	24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243	–	243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扣除)	196	(23)	–	17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	220	–	416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税利潤實現相關税務利益，則會就承前税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税資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税務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額的未確認遞延税項資產(二零一三年：零)。

遞延税項負債：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下稱「企業所得税法」)，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利潤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將按10%税率徵收預扣税。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就綠島中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利潤約人民幣116,27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6,961,000元)確認遞延税項負債人民幣11,62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696,000元)，原因為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需求，董事確認綠島中國在可預見的將來不會以該等利潤宣派股息。

27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32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587,000元)。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調節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162**	29,456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附註10*)	**(467)**	(565)
利息支出(*附註10*)	**1,214**	3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14*)	**4,286**	3,507
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攤銷(*附註13及15*)	**293**	213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淨額(*附註17*)	**–**	(20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	(90)
經營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5,302)**	(61,595)
存貨增加	**(3,433)**	(5,53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343**	8,649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	**(22,904)**	(25,830)

3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三年:零)。

31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本集團

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	3,0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06	9,922
	3,206	12,942

(b) 經營租賃承諾－本集團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以內	188	203
一至五年	955	1,903
	1,143	2,106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承諾（二零一三年：無）。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乃根據下文所載的附註所編製：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53,795**	251,382	228,852	212,676	152,189
銷售成本	**(189,094)**	(188,860)	(173,574)	(163,292)	(116,479)
毛利	**64,701**	62,522	55,278	49,384	35,71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885**	7,775	5,110	(365)	(379)
銷售費用	**(16,109)**	(11,423)	(9,967)	(8,042)	(6,889)
行政費用	**(27,568)**	(29,648)	(22,980)	(14,913)	(10,529)
財務收入－淨額	**(747)**	(230)	856	462	978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162**	29,456	28,297	26,526	18,891
所得稅開支	**(3,654)**	(5,449)	(4,485)	(4,014)	(2,881)
年度利潤	**20,508**	24,007	23,812	22,512	16,010

資產及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342,521**	295,800	209,362	192,077	131,614
負債總額	**139,680**	113,397	116,400	120,849	83,377
	202,841	182,403	92,962	71,228	48,237

附註：

1.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乃本年報第36至83頁的部分。

2.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3. 編製以上有關概要時乃假設本集團目前的架構於該等財政年度一直存在。